

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组织部 2020 年度所属单位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完成工作完成情况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培训费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组织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对全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参与制定干部人事工作的有关规定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建议方案；制定选拔、考核干部的规定和程序；负责全区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

2.抓好领导班子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区管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调查研究、综合分析研判，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建议；负责办理区委向区人大推荐干部的工作；负责区管干部考察了解、职务任免、公开选拔、岗位交流等日常管理工作；负责科级职务管理审批工作；办理市管、区管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备案及审批手续。

3.制定全区干部队伍建设及发展规划，指导、管理年轻干部的培养选拔。

4.贯彻落实党的组织工作路线、方针和政策；对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建设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建议；研究制定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的措施，并进行宏观指导、督促检查；负责全区党员的管理、教育和发展工作；负责组织员队伍建设。

5.负责全区科级干部、科级以下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工作人员和区委党群系统事业干部任免调配、考核奖惩和

工资福利等事务；负责公务员法及配套法规制度在全区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研究拟订全区公务员管理相关政策规定，指导全区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负责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工作人员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公务员管理对外交流和合作。

6.组织制定全区干部培训教育规划，负责全区处科级干部、科级以上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工作人员和区委党群系统事业干部培训；对全区党政干部培训教育工作进行协调、督促、检查和指导。

7.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人才工作的各项政策，负责全区人才工作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编制全区人才发展规划，开展人才发展理论研究；组织实施人才引进工程，开展招才引智活动；研究制定重点领域人才培养和使用政策，组织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协调推进全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牵头做好各类人才服务保障；负责人才工作督查考核、宣传及信息化工作。

8.指导、管理全区干部监督工作，贯彻落实干部监督工作的政策规定，审理全区领导干部的有关问题。

9.负责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负责市区考核指标的细化分解、汇总下达，对主要经济社会指标的完成情况和重点项目进度进行专项督查、综合研判和预测分析，组织实施全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10.协助管理省、市属驻区有关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

11.负责党员、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

12.负责党员和干部的统计工作；负责干部档案管理，指导全区干部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党史、组织史资料的收集和编写工作。

13.指导、检查全区组织工作，及时报告全区党的组织、干部工作情况。

14.贯彻执行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政策和规划；引导和监督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维护各方合法权益，促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健康发展，领导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中的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支持和指导他们依照法律和各自章程独立开展工作，做好党建带群建工作。

15.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宏观指导；办理干部离退休审批手续；管理区委老干部工作局。

16.统一管理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7.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区编委最新三定方案，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组织部内设 13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组织一科（区党代表联络工作办公室、区委党史研究室）、组织二科、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科、干部一科、干部二科（干部监督科）、人才科、公务员一科、公务员二科、信息管理科、考核一科、考核二科、考核三科，另有区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中心（区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组织“党员先锋行动”，助力疫情防控

依托“身入一线、心在民中，当好新时代新城答卷人”活动长效机制，于1月25日（大年初一）印发《关于以党建引领城市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率先启动“红色动员令”，成立区防控疫情工作指挥部临时党委，全市首发《致全区共产党员的一封信》，组建“党员先锋队”101支，设置“党员先锋岗”384个。开展“到一线·肩并肩·战疫情”专项行动，依托“身入一线、心在民中，当好新时代新城答卷人”工作机制，组织632名区级机关党员干部下沉街道社区一线，参与门禁值守、环境消杀、走访摸排等工作。注重在疫情防控一线指导发展党员，各领域90名先进积极分子递交入党申请书，30人被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11人被接收为预备党员。宣传表彰疫情防控工作先进基层党组织7个，优秀一线共产党员10名。动员全区13362名党员累计捐款137万元，组织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累计捐赠104.1万元爱心善款和近1100万元防疫物资。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先后被人民日报、陕西日报等媒体报道。

（二）强化政治引领，加强党员干部政治思想建设

1.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制定《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的具体举措，巩固提升党员政治生活馆，及时将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涌现出的先进典型、抗疫精神，赵正永严重违纪违法案反面典型案例及抗疫

精神充实至 4 个党员政治生活馆，更新党员党性体检题库，组织全区党员全面进行党性体检并组织场馆人员前往上海、昆山等地学习借鉴先进经验，丰富完善场馆功能，确保党员党性教育与时俱进。结合“党课开讲啦”等活动举办“初心讲堂”3 场，推荐精品党课 3 篇，将理想信念教育和对党忠诚教育融入日常，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信仰者和忠实践行者。

2.不断强化理论武装。组织各级党组织通过主题党日、专题组织生活会等“五个一”系列活动，迅速掀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热潮。举办各类专题学习和“弘扬延安精神、净化政治生态”专题培训班，并在西安新城党建微信公众平台开设“学习进行时”专栏，刊发全区各级党组织书记学习心得体会 70 余篇，不断深化对讲话精神的理解领会，切实推动讲话精神在新城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党课微视频《学习时代楷模 成就精彩人生》在“西安组工”展播，《不变的本色》荣获第五届全省党员电教片观摩交流活动二等奖。

3.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制定 2020 年全区干部教育培训计划，以政治引领为纲，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十项重点工作”，把普遍性要求与不同类别、不同层次、不同岗位干部的特殊需要结合起来，着眼开阔干部眼界思路，加快知识更新。举办新提拔处级领导干部“弘扬延安精神，提升七种能力”培训班，组织 37 名 2020 年新提拔领导干部赴延安实地接受学习教育，从延安精神中汲取信仰的力量、查找党性的差距、校

准前进的方向。

（三）突出政治标准，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1.常态开展综合分析研判。坚持干部实绩采集、审核、分析、运用一体化管理闭环，不断完善“12+1”的月度报表和年度总结干部实绩档案体系。一年来，共收集整理处级干部实绩月报表 3662 份，年度实绩清单 394 份，各类佐证材料 50 余份，切实深化对干部的日常了解。在疫情防控中，制定考察识别干部“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把中省市要求落地成新城标准。今年以来，共有 37 名干部因疫情防控表现优秀被提拔重用或晋升职级。

2.深化“请战+顶岗”年轻干部培养模式。安排第二、第三批顶岗干部到“十项重点工作”、幸福林带建设等重点工作一线开展实践锻炼，举办顶岗锻炼成果分享座谈会，17 名在顶岗岗位上表现突出的干部获提拔重用或晋升职级，有关做法受到中组部调研组的肯定。

3.稳妥有序做好日常调整配备。突出政治标准和担当精神，着眼人岗相适和人事相宜，坚持深入推行“四选四推四考”工作举措，认真做好区级中层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日常调配工作。目前，共提交区委常委会研究干部议题 13 次，涉及干部 227 人次，其中运用“三项机制”调整处级干部 116 名（鼓励激励 101 人，能上能下 15 人），形成典型案例 34 例。

4.从严干部日常管理监督。精心组织开展 2020 年 413 名处级及以上干部集中填报个人有关事项，对拟提拔或进一步使用人选的个人事项报告进行重点查核，全年共查核 178 人，

处理漏报瞒报 27 人，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一致率持续提升。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 30 日即时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制度的通知》，对易漏易错内容重申强调。将“12380”四位一体举报平台作为整治用人上不正之风的重要举措，实行同步公布、同步监督，今年累计公示拟任用干部 9 批 173 人，无影响任用情况发生。

5.有序推进职务与职级晋升工作。充分发挥公务员职级晋升正向激励作用，在全市各区县首批完成一级调研员晋升工作，形成“干事有动力、晋升有通道、发展有空间”良好氛围。目前，共晋升一级调研员 39 名、三级调研员 59 名；并完成全区 57 个部门和参公单位 550 人一级主任科员以下职级首晋工作，同步完成职级序列工资套改工作。

6.规范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开展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全覆盖和已专项审核档案“回头看”，已完成 446 名处级干部和 156 名科级及科以下干部档案的审核认定工作。抓好《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落实，印发我区《干部人事档案工作制度》，从建、管、用等方面进行全面规范。

（四）增强政治功能，提高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

1.构建城市基层党建新格局。建立党建引领基层治理“1+3+6”制度体系，创新开展“身入一线、心在民中，当好新时代新城答卷人”活动，推行“服务员+院长”基层治理模式，868 名科级以上干部“一对一”服务小区院落，收集各类民情民意 1560 条，妥善解决小区违建拆除、垃圾清理、设施维修、高空抛物等问题 1432 件，打造“咸东小哥”“饭大爷”等服

务品牌，受到群众一致好评。在全市率先完成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试点，西安市社区基层组织建设现场会在我区召开，社区建设集中活动月考核全市第一，中央改革办督察组、省委研判组对我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调研，对相关工作给予充分肯定。8个社区党组织被评为“五化”标杆社区党组织，目前全区共有23个“五化”标杆社区党组织，总量居全市第一。

2.打造“三表率一模范”机关。印发《关于开展“一机关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创建活动的实施方案》，会同区直机关工委组织全区18个党（工）委、党组分管领导和党务干部到自强路街道航建社区和区人社局党群服务中心进行观摩学习和研讨交流，在交流互鉴中进一步明确品牌打造思路，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3.加强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各街道党工委优化成了29个区域型党组织，其中商圈市场型党支部23个、楼宇型党支部5个、园区型党支部1个，不断强化党在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领域的政治核心作用。进一步完善以解放路万达商圈、老钢厂设计创意产业园、益田假日世界为代表的街道型、园区型、楼宇型等8个党群服务中心，印发《“红色会客厅”建设工作指导意见》，2020年，我区6个党群服务中心被市委组织部命名为西安市“红色会客厅”，“小个专”企业陕西银邦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荣获全省“五星级”党组织称号，7家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荣获全市“四星级”党组织称号。

4.统筹推进其他领域党建工作。引导医院、学校、国企等各领域党组织充分发挥战斗堡垒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全力参与医学留观、居家留观、社区值守、走访摸排等工作。结合“十项重点工作”，扎实开展国企党建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开展“书记抓党建项目化管理”活动，指导胡家庙医院党支部打造公立医院党建主题文化墙；指导教育系统实施“名校+”党建带动战略，推进学校党建与“名校+”集团化办学深度融合。

（五）围绕“十项重点工作”，牵头做好人才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工作

1.强化制度保障。制定全区 2020 年度人才队伍建设及科技创新工作实施细则和目标任务考核办法，实行差异化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全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建立月调度、季研判制度，明确激励与奖惩的具体措施。建立“双招双引”联动机制，根据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工作特点，提出阶段化分工，形成宣传、摸底、引育、服务工作闭环。

2.加大引育力度。组织各部门、各街道围绕扩容后的《高层次人才分级分类标准》，挖掘申报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今年以来已累计申报高层次人才 20 名（A 类 1 名、B 类 1 名、C 类 18 名），目前已通过公示并发放确认书 12 名（A 类 1 名、B 类 1 名、C 类 10 名）。

3.提升服务水平。建立《新城区帮办服务高层次人才工作机制》，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保姆式”专班服务。对已认定或正在申报的高层次人才开展子女及团队成员子女就学需

求摸底，广泛宣传子女就学政策，征集本年和下一年度就学需求。建立金融助企长效机制，组织金融青年人才助企沙龙活动，打造新城金融人才亮点品牌。

4.推动区域发展。建立“双招双引”联动机制，形成招商、引才、服务工作闭环。积极举办军民融合成果转化军地需求交流会、产学研金协同创新对接暨校企合作项目签约仪式、第六届西安城市复兴论坛、民间金融产业论坛、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展示等区域特色人才活动，促进人才与资本、项目、产业有机融合。

（六）坚持目标导向，推动考核工作提质增效

1.精细组织年度考核。修订完善全区 2020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实施细则。起草《新城区 2020 年度目标任务季度考核实施方案》，严格组织实施季度考核。圆满完成市、区 2019 年度考核工作任务，我区 2019 年再次位列市考优秀等次，实现“五连优”。

2.不断完善考核体系。按照省、市最新考核精神，修订完善全区 2020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实施细则。起草《新城区 2020 年度目标任务季度考核实施方案》，严格组织实施季度考核。结合街道机构改革，制定《新城区街道目标责任考核实施办法》，在指标体系、各方面评价结构、等次评定鼓励、限定条件等方面作出调整。

3.精准督考“十项重点工作”。制定下发《新城区“十项重点工作”考核实施办法》，指导、督促各单项重点工作领导小组按月、按季做好专项工作考核排名。同时，召开“十项重点

工作”督导考核组会议，推动工作落实。

4.扎实做好公众满意度电话访问调查工作。将满意度调查工作纳入全年目标责任考核工作，组织部门、街道多形式、多角度展示我区工作亮点和成效。通过电话抽查、明察暗访、实地督导等方式，对部门、街道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全面提升群众和“两代表一委员”对我区工作的知晓率、认同感和满意度。

（七）统筹兼顾，高效推进其他重点工作

1.推动以案促改工作任务落实。制定肃清赵正永流毒和以案促改工作方案和任务清单，夯实工作责任。做好选人用人查一查、领导干部亲属在领导干部工作地或分管领域违规经商办企业等问题专项治理等工作。

2.做好机构改革工作。积极、平稳、有序推进街道体制机制改革，制定下发配套方案。10月，成立2个联合督导组，对9个街道进行了实地督导评估，进一步促进街道工作职能和工作机制深度融合，巩固街道体制机制改革成果。

3.做好老干部工作。全面落实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积极开展走访慰问，做细做好精准服务，组织离退休干部党员赴蓝田县灞源红色教育基地开展“温誓言、守初心、担使命”主题党日活动。推进“五好”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创建工作，区级退休干部党支部被评为“西安市离退休干部先进集体”。

4.完成党史相关工作。完成《中国共产党新城历史》（1930年7月—1978年12月）编撰工作，组织举办《播火古城》

——纪念中共西安组织成立 95 周年图片展，营造浓厚宣传氛围。梳理汇总我区近几年党史工作开展情况，专项报告在全市党史工作培训会上作交流发言。

5.加强部门自身建设。坚持从严治部、建强支部，第一时间在周例会或全体干部会上组织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区委文件、会议精神。对部内作风纪律方面制度规定进行重申，进一步严明工作作风纪律。“七一”前夕，组织部机关党员在新城区第四党员政治生活馆开展中国共产党成立 99 周年纪念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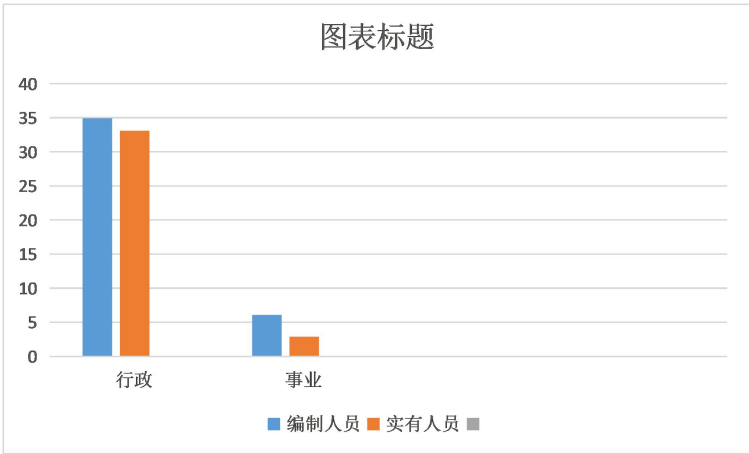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决算，本级决算为一级决算单位，无二级决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组织部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1 人，其中行政编制 35 人、事业编制 6 人；实有人员 36 人，其中行政 33 人、事业 3 人。无离退休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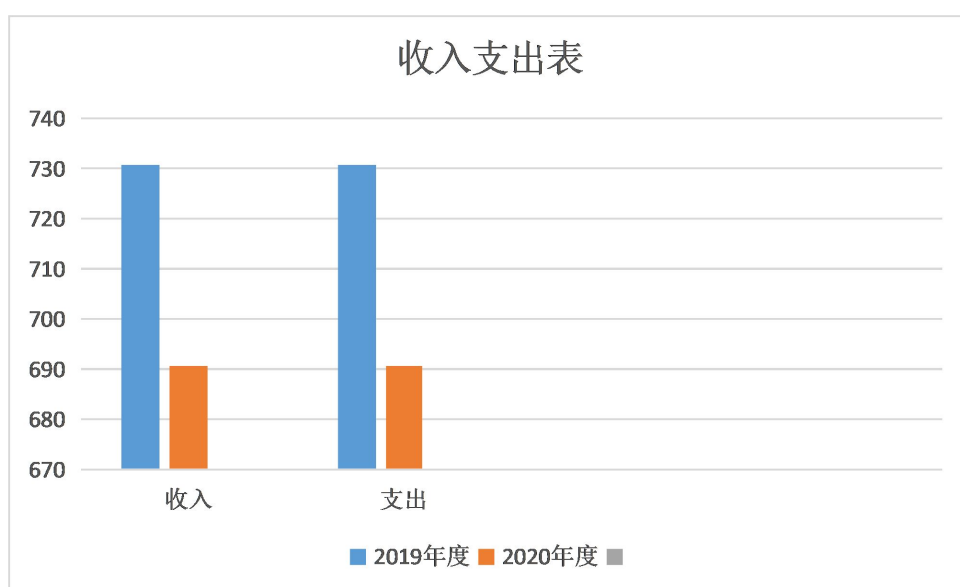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020 年度收入总计 690.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40 万元，下降 5.47%，主要原因:一是年轻干部占比上升，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疫情原因影响，外出考察学习培训项目减少。

2、2020 年度支出总计 690.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40 万元，下降 5.47%，主要原因:一是年轻干部占比上升，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疫情原因影响，外出考察学习培训项目减少。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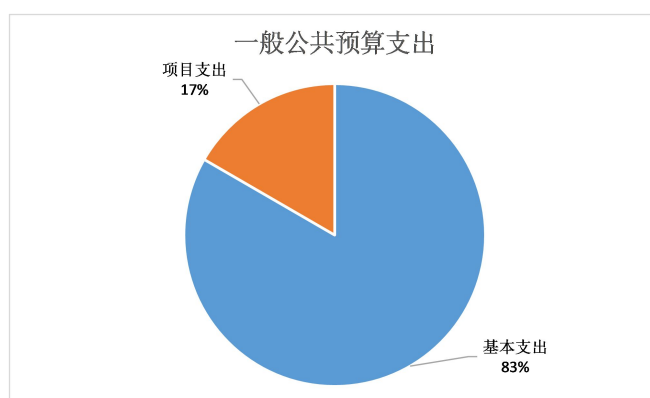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690.78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占总收入的 100%，较上年减少 40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690.78 万元。其中：

（1）基本支出 575.6 万元，占总支出的 83.33%，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 532.34 万元和公用经费 43.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04 万元，下降 2.22%，主要原因是年轻干部占比上升，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 115.1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67%，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26.96 万元，下降 18.97%，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影响，外出考察学习培训项目减少。



四、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均为 690.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40 万元，下降 5.47%，主要原因：一是年轻干部占比上升，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疫情原因影响，外出考察学习培训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690.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0 万元，减少 5.47%，主要原因：一是年轻干部占比上升，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疫情原因影响，外出考察学习培训项目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02%。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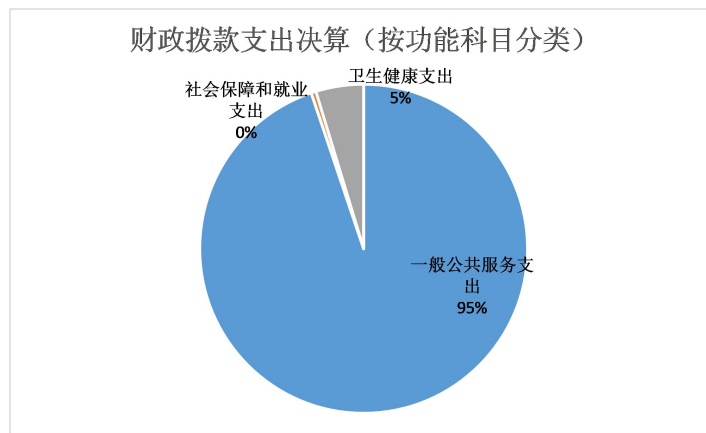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为 382.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目标考核奖金标准较上年增加。较上年减少 23.63 万元，下降 3.48%，主要原因是年轻干部占比上升，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 37.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养老体制改革相关政策影响，本单位 2020 年度职工养老保险未正常缴纳。较上年减少 8.89 万元，下降 73.17%，主要原因是受养老体制改革相关政策影响，本单位 2020 年度职工养老保险未正常缴纳。

3.卫生健康支出：

年初预算为 9.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4.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



相关政策，发放疫情防控补贴。较上年增加 23.78 万元，上升 272.08%，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政策，发放疫情防控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5.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532.34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43.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04 万元，下降 2.22%，主要原因是年轻干部占比上升，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人员经费 532.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3.47 万元，津贴补贴 157.83，奖金 0.3 万元；绩效工资 6.6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万元，生活补助 11.49 万元，奖励金 210.21 万元。

公用经费 43.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53 万元，水费 0.25 万元，邮电费 0.67 万元，差旅费 1.19 万元，劳务费 0.68 万元，委托业务费 0.2 万元，工会经费 0.3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9.5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主要为开展党员干部教育培训。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 万元。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26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支出决算为 43.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6.3%。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28.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在职人员社保费用、人员经费等。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13.06 万元，增长 43.25%，主要原因是增加在职人员社保费用、人员经费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无车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2020 年当年未购置车辆；未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未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无单一项目大于 500 万元的重点项目，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区委组织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0.06 万元，执行数 11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4.4%，主要为增加疫情防控应急事件支出。其他项目主要产出和效果：区委组织部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担当作为，狠抓工作落实，组建“党员先锋队”101 支，设置“党员先锋岗”384 个助力疫情防控，。动员全区 13362 名党员累计捐款 137 万元，组织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累计捐赠 104.1 万元爱心善款和近 1100 万元防疫物资，举办新提拔处级领导干部“弘扬延安精神，提升七种能

力”培训班,组织 37 名 2020 年新提拔领导干部赴延安实地接受学习教育,从延安精神中汲取信仰的力量、查找党性的差距、校准前进的方向,共提交区委常委会研究干部议题 13 次,涉及干部 227 人次,其中运用“三项机制”调整处级干部 116 名(鼓励激励 101 人,能上能下 15 人),形成典型案例 34 例,共晋升一级调研员 39 名、三级调研员 59 名;并完成全区 57 个部门和参公单位 550 人一级主任科员以下职级首晋工作,同步完成职级序列工资套改工作,推行“服务员+院长”基层治理模式,868 名科级以上干部“一对一”服务小区院落,收集各类民情民意 1560 条,妥善解决问题 1432 件,8 个社区党组织被评为“五化”标杆社区党组织,目前全区共有 23 个“五化”标杆社区党组织,总量居全市第一,6 个党群服务中心被市委组织部命名为西安市“红色会客厅”,“小个专”企业陕西银邦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荣获全省“五星级”党组织称号,7 家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荣获全市“四星级”党组织称号,圆满完成市、区 2019 年度考核工作任务,我区 2019 年再次位列市考优秀等次,实现“五连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核准项目支出,进行核算并申请预算,争取减少误差。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远程教育站点工作补助				
区级主管部门			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组织部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46万元	3.46万元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3.46万元	3.46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次性发放我区80个远程教育站点管理员补助				已根据市委组织部标准全部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我区80个远程教育站点管理		按标准发放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按要求时间节点发放		2020年12月31日前	完成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	未产生其他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远程教育工作		有序推进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远程教育站点运行		有序运行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远程站点管理员满意		满意度提升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年度考核指标一览表					
区级主管部门		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组织部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20000	200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2020年度考核指标，并印制成书后发放相关部门			已结合考核工作实际编制完成并印制成书，发放给相关街道部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2020年度考核指标》	编制成册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按要求时间节点发放	2020年12月31日前	完成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	压缩总价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将主要经济指标增长纳入考核	纳入考核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考核工作开展，为年终考核提供依据	有序推进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将生态指标及环保部门纳入考核	纳入考核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以高质量考核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	考核优秀	优秀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考核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提升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见附件 2）